



闲话

## 芸黄与芸香

□ 王太生

芸,这个字,有草木清气。是色彩、植物,亦是香草和美人。

芸黄,草木在秋天缤纷枯黄的样子,一种宁静成熟的黄。这样的色调,先是从草色开始的,然后是落叶,一枚银杏、梧桐叶,或者辛夷树叶,脱去水份,干脆脆辣,弥漫一股暖香。那日,坐车经过一个地方,乍一回头,见水湄边一行杉树,芸黄寂寂,其状可入画。

霜降之后,去皖南塔川古村,像打翻颜料桶,乌桕树叶子由绿变黄,柿子树的叶子也黄了,掩映着粉墙黛瓦,飞檐翘角。塔川的秋色中,赤橙黄绿,色泽斑斓。

芸黄,浅黄、深黄、青黄、橙黄、红黄、金黄……老嫩杂陈的黄。此时,宜仰望,那些草叶枯黄,是植物生长代谢过程中,呈现出来的一种内部节奏与外在姿态。

陌上青青,藤叶竹架,触须漫爬,可遇芸豆。

芸豆是菜,又名刀豆、四季豆。买回,用手撕,上撕、下撕,撕去老筋,菜择成段,溢散水润清气。

干煸芸豆是一道名菜,脆嫩爽口,清香鲜美。芸豆择洗干净,切成长段,猪肉、虾米、冬菜、葱、姜、蒜切成末。将芸豆放入热油锅内过油捞出,锅内留少许油,下肉末煸炒,放入虾米、冬菜、姜末和芸豆,中火干煸,加高汤,收干汤汁,加调料,淋麻油,撒葱花,装盘。

芸豆是餐桌上的家常菜。我如果家中来了客,请人吃饭,虽没有雨中割韭的情势,其中会有一碗干煸芸豆,轻漾袅袅热气。

芸,还让人想起一个贤惠的女性。芸娘,这个被林语堂称为“中国文学中最可爱的女人”,《浮生六记》里说她,“其形削肩长项,瘦不露骨,眉弯目秀,顾盼神飞,唯两齿微露,似非佳相。”芸娘亲自下厨,普通瓜蔬鱼虾都做得滋味别致。丈夫喜欢喝小酒,但不喜欢多吃菜,芸娘自制梅花盒,拿六个白磁小碟子,中间放一个,周围五个,做成梅花形状,每个小碟子里放上菜,即有情趣,又不浪费。她爱惜书画字纸,残破不全的书,收集起来,分门别类的装订好,起名为“断简残编”。破损的字画,都认真的粘贴好,整理成完整的卷幅,称为“弃余集赏”。

芸,也是淡淡书香。作为一种草本植物,有着芬芳气味,其茎直立,枝叶暗灰绿色,夏季开小黄花,立于旷野之上。

用芸草做书签,书上的清香之气,经久不散。据说,宁波天一阁的图书号称“无蛀书”,是因为每本书都夹有芸香草。

想象在微雨的寒夜,拥被而读,翻开书,夹在纸页间的纤草,逸散香气,营造出一种温馨氛围,身心陡生一股暖意。

女人与香草,颜色与植物,日子在清芬里变得坚韧,岁月的痕迹,在草木之上体现。

芸,与其他字组合,便是有草木底色的一个词。

故里

## 梦中的母亲

□ 张礼

随着父亲的离去,风烛残年的母亲,在风中颤颤巍巍地生活,那种一个人的沉闷,压得母亲喘不过气。母亲的孤寂,就若门前那棵老刺桐树上的枯枝。寂寞的时候,脑子一片空洞的时候,母亲会背靠着土墙,或者倚着门口,思想伫立于一片翠绿里。

父亲走了好多年了,每次回家,感觉老屋里仿佛父亲的体温还在,我总是幻想父亲与母亲还在相守相依,而看到只有母亲一个人在老屋里,我竟有些恍惚。每个人的内心深处,都有一段封存记忆,不愿轻易与他人分享,却总在夜深人静的时候,被辗转反侧的月色撩拨起回忆的涟漪,对我而言,老家的老屋便是这样的一份记忆,老屋永远蛰伏在那里,不会从脑子里抹去。

许多时候我的脑子里,总会有一幅幅老屋的画面,电影镜头一样滑过。村庄陈旧的老屋里,一个老人佝偻的背影、长长的影子映在土坯墙上,压得土屋摇摇欲坠。脱落的墙壁,倒塌的屋顶,老人与孩子、山坡与暖阳、路边的荒草,还有那只常蹲在火塘旁边的老黄狗,构成了一幅静谧的山村景致。古老的村庄,寒冷的山风在呼呼地吹,温暖的自家老屋,村头村尾一间间老土坯屋,在岁月的浸蚀中如一个个模样不一样的花甲的老人,灯光下老屋的墙壁,一点点在脱落,苍老的土房,总让人无法想起它过去的辉煌,只有一些曾经的温暖留存心间。

时光重重叠叠,一晃多年过去,现在的我仿佛又看见了那些熟悉的景物,牛哞、各种鸟鸣、酸角树,还有故乡村头的那棵大榕树。在故乡,总有一些老人固执地留守在山坡,让走在外面的人想念,让人们一直眷恋着村庄。老去村庄,老人们习惯了远远地看着一山山的野杜鹃花,把一座座山映红着。而长大的孩子们一个个走出村庄,留在了城市,村庄的劳动力一直在向城市转移,留下老幼留守,村庄鸡鸣犬吠之

世相

## 树的另一种花

□ 朱宜尧

看作家祝小兔的文章,说树瘤极具美感,做烟斗最讲究用树瘤,树瘤更耐火,美观。脑海里忽然有了云一样的花纹,就像是一滴墨滴入水里,氤氲成一幅别开生面的画来。

我父亲是木匠,那年代没有现成的家具,哪怕是相对简单的“靠边站”“北京凳”,也得自己动手做。父亲没少给村人做家具,家具的柜门,抽屉的拉手处就是用很好看的刨花贴上去的。很多时候,就是树瘤的花纹。那时不懂,以为就是树的纹路,年轮。其实是树经过伤痛以后留下的疤疖。

树的疤疖就是树的苦难。树有多少疤疖,就有多少次枝的折断。

树要经过多少伤痛的时日,才能愈合外界对它造成的伤害,我们可以看到夏天它的疤疖处经常有水质的液体流出,甚至流到树身、树根,阴湿了一片。树依然是树,依然一毫米一毫米的成长,面对苦难没有大呼小叫没有自暴自弃没有忘记成长,它懂得,伤害后最要紧的就是快速分泌一种液体医治创伤。

真是一棵聪明的树,知道什么要紧,知道如何安抚自己。

艺术家根据疤疖的大小、缺陷、颜色、位置,以及纹路的走向来雕刻艺术品。疤疖被赋予了艺术家的美的构想,超越了本身所呈现的含义,有了恰到好处的美,让伤痛,让疤疖开出了美丽的花。也许树没有想到吧,它的疤疖给人间带来了价值和喜悦,带来了美。用它制成的烟斗、小动物,很多精美工艺品,实在是有着天然

声,像是一种无奈的喟叹。而那只常蹲在火塘旁渐渐老去的土黄狗,静静地立在村口,等待着它的主人回归。

离开故乡的老屋,我一直在外行走,我到了昆明,这是个寸土寸金的地方,城市的钢筋混凝土见土就钻,那些不断新起的高楼,一步步蹂躏着宁静的故乡。在怀旧的一个个梦里,褶皱的记忆,还有童年的痕迹,在一次次蛙鸣与蝉声里出走,心里一些旧梦一间间被拆除,一栋栋新房在旧居上耸立而起。近年一直徘徊在城市里,四处是摩天大楼还有宽敞的马路,走在街上,车流的滚动中喇叭声在横冲直撞,我住在这座城市许多年,但毕竟是一个匆匆走过这座城市的过客。

枫叶红的时候,一只斑鸠在秋天的林子里叫,它的叫声填满着山林的空旷和枯寂。母亲老了,身体上的零件,也开始一件件地坏了,母亲总也走不出她自己封闭的屋子。

母亲一直固执地留守在故乡的老屋,而我的探望越来越少,回故乡次数是越来越少了,渐渐就多了乡愁,有了忧伤。我不知道自己还能否回到睡梦里的村庄回到旧时光里的老屋。走过来走回去,反反复复地走,最终我还是爱上了现在这座城市,习惯了这座城市的节奏与生活,我最终还是不能从这座城市温暖的怀抱里挣脱出来。

许多时候,我的梦中总有这样一个画面,自己总站在故乡的乡村小学的围墙外,往院墙上扔土疙瘩。而旁边还有另一个小女孩,在围墙外垫起一个大石块,从墙头上把一束摇晃的狗尾巴草拿在手里。这是一个小男孩与小女孩凑在一起的画面,这个画面清晰而又朦胧,轻扣着人的心扉,说来,我的灵魂应该是留在遥远的村庄里,留在故乡的老屋里。

的灵动与可爱。

人应该学一学树,别动不动就轻生,跳楼跳河割腕自杀,吓唬别人求得安慰,能给你安慰的只有你自己。像树,快速分泌出液体医治创伤。树从来又不会想到死。也别遇到了伤害就大呼疾痛,好像受了多大的委屈,想想有些人可能比你遭遇的伤害更大更多,甚至更年轻就被夺去了生命。没有那么大的苦难,就应该庆幸和值得珍惜,真没必要再伤害自己了。

苦难不是用来学习的,别人也学不来。苦难也不是用来倾诉的,有几个人愿意倾听你的苦难呢?苦难是人的助长剂,是用来成长的。人们要学习的是你面对苦难的心态,应有的精气神,是“三军过后尽开颜”的略带藐视的微笑,这才是人们竞相膜拜、赞叹与传颂的意义所在。

人生不如意十之八九,生活给人的苦难够多了,学做一棵树,不怕遭遇苦难,面对苦难不自暴自弃,不忘记成长。当你足够强大,别人足够仰视你的时候,苦难就会渺小,就成了身上的斑点,成了点缀,那时的苦难就成了装饰你的花。

旧事

## 提着火盆去上学

□ 张玉琴

每到冬天,我就想起童年时的火盆,在眼前萦绕,燃起的火苗是那样的温暖。

那时候,总是感到冬天特别特别的冷,而且也很漫长。早晨天刚亮,我就急匆匆地起床,寻来干柴棒,折成碎段放在火盆里生火,一阵烟熏火燎,常常眼泪直流,双眼酸涩疼痛,可我顾不了那么多,赶快背上书包,踩着结冰的路,拎着火盆去上学。一个个通红的火花,映满了校园,也映红了天真烂漫的小脸蛋。

记得那些年,我的脚每到冬天冻疮就犯了,走路一瘸一拐。常常冻得青一块,红一块,肿胀得像锅盔,穿不上鞋,可遭罪了。上课时,我两脚抬起放在盆边上,靠硬踩着烧过的炭火取暖,脚一见火,又疼又痒,在那没有任何取暖设施的冬天里,一盆火就是希望,它能让贫寒人家的子女渡过难捱的时光。

上课时,教师的门窗不敢关严,因为每个学生的脚下都有一个火盆,其实,门本来就关不严,即使关门也没用,草棚下的房顶是不完整的,冷风常常从窗子里穿过,在教室的空间里张牙舞爪,抚摸着一张张冻红了的脸蛋,教室里时不时还会冒出一股衣服烧着了布的烟臭,有位同学的棉裤被火烧了一个大洞,她两手不停地在桌子底下扑打着,教室里顿时骚动起来,幸好有惊无险,大家帮着弄灭了火苗,总算安静下来了,老师依然照常上课。

课间,大家围在一起,急救自己的火盆,怕火苗熄灭。经常把教室弄得烟雾缭绕,口鼻沾满灰尘,手上也是脏兮兮的。还有一部分同学提着火盆在操场转圈,比赛谁转的圆,转的快,有的没抓牢,“啪”的一声,火盆飞出去好远,柴禾撒的满地都是,给校园增添了别样的风景。即便如此,大家也乐在其中。

最高兴的是走在放学回家的路上,少了上学时的那份小心翼翼,上升的温度少了些许的寒冷,结冰的路面更加泥泞,火盆早已熄灭,孩子们可以追逐,可以打闹,不小心摔倒,只会大笑。

看到房檐上掉落的冰溜子一哄而上,争着去抢,眼尖手快的一把抓过去,放在衣服上擦一擦,吞入自己的嘴中,还不时把剩余的一半在小伙伴的嘴上冰一下,得意地问问,好吃吗?凉快吗?就是舍不得把即将融化成水的冰溜子送给同伴,让他们“望冰止渴”吃不到的我们当然羡慕,同时也很嫉妒。我们找一个陡坡,你推我拉的爬上去,再从顶端依次斜着滑下来,滑偏了停在边上,摆正位置重新滑,滑的慢的与后边的撞在一起,互相推拉着一起滚下坡去,一遍又一遍地重复滑,大家吼着、喊着、闹着、笑着,开心果一样快乐。玩到太阳落山,有的棉裤划破了,有的屁股蛋露在外边,还嫌没有尽兴。

现在的孩子们都随打工的父母到城镇市区上学去了,就像我的小侄女,在镇上上学,租住的房子冬暖夏凉,教室里也有暖气,根本体会不到我们过去所经历过的那种滋味。村上的小学也撤了好几年了,合并到乡上的中心小学。如今到了冬天,孩子们再也不用提火盆上学了,因为现在的生活条件越来越好,孩子们穿得暖和,冬天也真的没有过去那么冷。

想起儿时的冬天,总是百感交替,苦乐参半,心中也有种隐隐的痛……

春城晚报

开屏新闻App

理想生活 即刻开屏

